

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年产 100 万套汽车天窗导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



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

2019 年 11 月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1
三、项目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	3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料及燃料	7
3.4 水源及水平衡	7
3.5 生产工艺	7
3.6 项目变动情况	8
四、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8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五、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5.1 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2
六、验收执行标准	12
6.1 废水执行标准	12
6.2 噪声执行标准	13
6.3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13
七、验收监测内容	13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3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5
九、验收监测结果	16
9.1 生产工况	16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7
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8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8
10.2 综合结论	19

附件

附件 1: 湖州市环境保护局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19002)《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退城进园”搬迁改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处理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证明

附件 3: 租房协议

附件 4: 食堂外包协议

附件 5: 向 8 邻外协调函

附件 6: 企业拉风绳噪声降噪协议

附件 7: 噪声监测、检测单位在国噪声图协议

附件 8: 湖州麻峰维测技术有限公司 HZXH (HJ)-190441

附件 9:《湖州宏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模具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湖州宏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位于湖州市南浔路 188 号，原为湖州湖州华瑞理行器械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筑面积约 9000m²，现投资 10000 万元，购置油压机，压铸专机，CNC 等设备用于生产加工汽车零部件，投产后将形成新增年产 100 万台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该项目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项目生产工艺与装备较为先进；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较高；生产建程中污染物产生指标较低；废物回收利用率高。

2018 年 10 月 25 日湖州市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审批中心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号：2018-330500-36-03-079401-000），2018 年 11 月我公司委托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湖州宏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台汽车零部件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取得了湖州市环境保护局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湖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试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编号：2019002。该项目于 2019 年 1 月开工，并于 2019 年 10 月完工并投入生产，由于市场需求和自身发展原因，现阶段时效炉热处理工序委托外行处理，暂不开建。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印发），《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2017 年 8 月 3 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的规定和要求，2019 年 10 月公司委托湖州新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10 月 29 日进行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验收检测报告，我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写本报告。

二、验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通过，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订通过，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修正（2019.1.1 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7.《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6.21 国务院 177 次常务会议通过，2017.10.1 起施行）；

8.《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督管理办法》（部令 84 号）（2017 年 4 月）（2017 年 11 月 22 日印发）；

9.《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

10.《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第 9 号）；

11.《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64 号，2018.3.1 日起实施；

12. 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州宝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台汽车天窗铝铸件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13. 湖州市环境保护局湖州经济开发区分局《湖州市经济发

报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编号：20190002。

(4)、湖州新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ZXH（HJ）-190441。

三、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

湖州宏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位于湖州振东波路188号，项目相邻湖州华瑞理尔机械有限公司闲置厂房。项目周围环境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东侧隔空地为上尊国际大厦；

项目南侧隔东波路为嘉山派出所和浙江高速客运中心；

项目西侧隔敏北路为湖州泰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北侧隔小河为嘉善王北科技园。

建设所址地理位置图见图3-1，建设所址区域环境图见图3-2。



图 3-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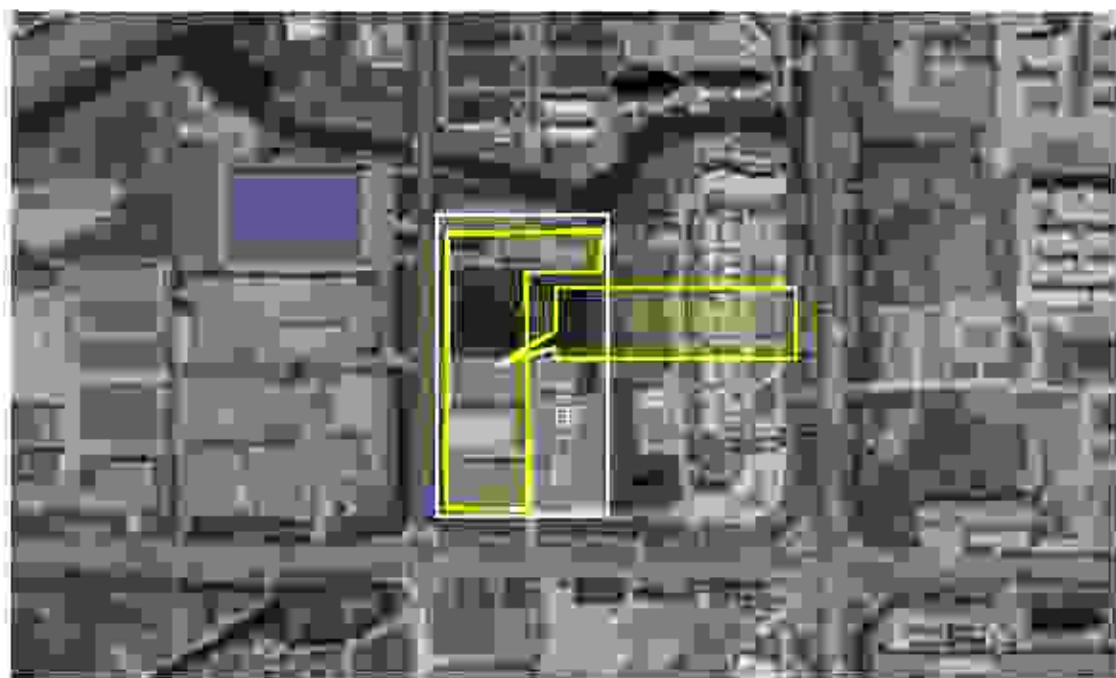


图 3-2 建设项目区域环境图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赁湖州华瑞理疗器械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购置油压机、压弯专机、CNC 等设备用于生产加工汽车天窗导轨，投产后形成年生产 100 万套汽车天窗导轨的生产能力，由于市场需求和自身发展原因，现阶段时效热处理工序委托进行处理，外委外购。项目工程内容组成见表 3-1，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3-2。

表 3-1 项目工程基本组成表

项目名称		年产 100 万套汽车天窗导轨项目
建设单位		湖州亿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总投资		100000 万元
主体工程		本项目共设置两个车间，1#厂房共三层，内设冲床、折弯、热处理、原料仓库等；2#厂房共一层，内设机加工、喷漆、成品仓库、办公室等
附属工程		2#厂房设办公室办公区，厂区内设设备
公用及辅助工程	给水	连接用水管网等供水设施
	排水	厂区内雨污水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经预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由凤鸣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1 台 1250KVA+1 台 1500KVA 变压器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放
	噪声	隔声降噪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库位于 1#厂房内南部，面积约 60m ² ；危废暂存库位于 1#厂房内南部，面积约 20m ²

表 3-2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现阶段实际年产量
1	5 目 RB 冒管导轨	25 万套/年	2.4 万套/年
2	5 目 wagon 无帽导轨	35 万套/年	3.4 万套/年
3	4 目无帽导轨	0.97 万套/年	0.95 万套/年
4	4 目卷管导轨	0.97 万套/年	0.97 万套/年
5	wagon 卷管导轨	0.46 万套/年	0.44 万套/年
6	523 无帽前导轨	3.6 万套/年	3.6 万套/年
7	523 无帽后导轨	3.6 万套/年	3.6 万套/年
8	553 无帽导轨	8 万套/年	7.8 万套/年
9	247 无帽导轨	13 万套/年	13 万套/年
10	247 AXIS Roller	40 万套/年	39 万套/年
11	NS (BA001) 内导轨	4.2 万套/年	4.2 万套/年
12	NS (BA001) 外导轨	4.2 万套/年	4.1 万套/年
13	U611 无帽导轨	4.2 万套/年	4.2 万套/年
14	TRC 无帽卷管轴	10.8 万套/年	10.6 万套/年
总产能		100 万套/年	98.26 万套/年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表 3-3。

表 3-3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增减量
----	------	----	------	------	-----

1	油压机	200T	11 台	8 台	3 台
2	油压机	120T	2 台	2 台	0 台
3	冲床(开式固定台床压机)	60T	2 台	2 台	0 台
4	品博专机	BA001/533	2 台	2 台	0 台
5	品博专机	U611/523	2 台	2 台	0 台
6	品博专机	T1UC	1 台	1 台	0 台
7	CNC-OP10	553/523/NS	4 台	3 台	1 台
8	CNC-OP20	553/523/NS	4 台	3 台	1 台
9	CNC-OP10	U611	1 台	1 台	0 台
10	CNC-OP20	U611	1 台	1 台	0 台
11	CNC-OP10	BR247	1 台	1 台	0 台
12	CNC2	BR247	1 台	1 台	0 台
13	CNC1	C519	1 台	1 台	0 台
14	CNC	C519-亚楠	1 台	1 台	0 台
15	CNC3	C519	1 台	1 台	0 台
16	斜床专机	Y	1 台	1 台	0 台
17	磨床带钻	C519	1 台	2 台	1 台
18	卧铣专机	553	1 台	1 台	0 台
19	卧铣专机	U611	1 台	2 台	1 台
20	卧铣专机	NS	1 台	1 台	0 台
21	卧铣专机	553	1 台	0 台	1 台
22	卧铣带钻专机	T1UC	1 台	1 台	0 台
23	卧铣专机	553/C519	2 台	2 台	0 台
24	同数机	Y	1 台	0 台	1 台

25	激光打标专机	BR247	台套	1 台	立套
26	罐补底空压机	LGHB-10 J/8	台套	1 台	立套

3.3 主要原辅料及燃料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3-4。

表 3-4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1	铝型材	3000t	2880t
2	硼硅	100t	94t
3	脱漆剂油	0.2t	0.2t
4	密封胶	5t	5t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新增职工 80 人，参照环评人均用水量按 100L/d，非工作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为 2400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5%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04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排放，项目水平衡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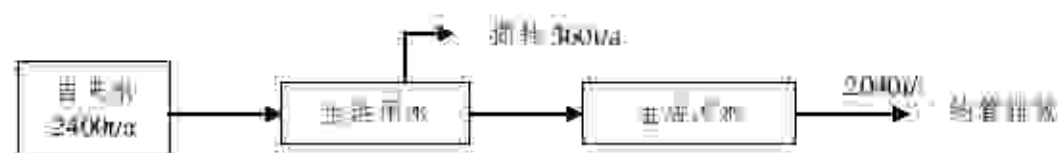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水平衡图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生产主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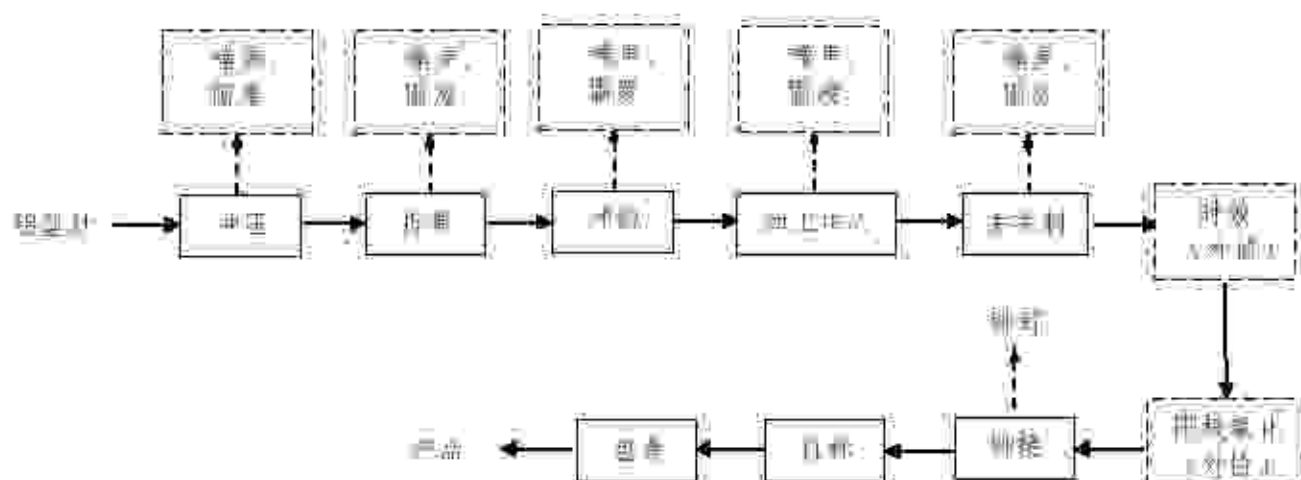


图 3-4 汽车车架制造生产工艺流程及生产节拍图

本项目外购棒型材经冲重、挤重、冲切、车键铣削（加工中心）、等一系列机械加工工序后，再经机盖自动去毛刺，然后及时进行处理（回火，提高硬度），合格品再委外进行阳极氧化处理，再退回工厂进行喷漆，最后经打标、包装后即为最终成品。

3.6 项目变动情况

1. 生产设备：本项目在产品未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由于企业实际生产中国客户对产品要求进行调整，设备数量与原环评时发生一定变化，具体变动详见表 3-3。

2. 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环评要求转移热处理工序的天然气管线阀门需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现阶段实际热处理工序委外进行处理，故本项目现阶段不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本项目环评要求转移热处理的废气收集后经由烟净化器处理后于食堂屋顶排放。实际现阶段本项目食堂外包湖州华瑞理行器械有限公司，故现阶段本项目不产生食堂油烟废气。

3. 生产工艺：本项目在产线未发生变化的前提下，企业对生产工艺进行了三星优化，整体生产与和祥一致。

实际建设过程中本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建设内容、与环评登记表基本一致，未构成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纳管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4-1。

表 4-1 生活污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水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	间接	化粪池	纳管进

4.1.2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空压机、机泵、压气机、磨床等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主要降噪措施：车间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运行管理，主要依靠车间墙体隔音。

4.1.3 固（液）体废物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4-2。

表 4-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预估年产生量(吨)	实际年产生量(吨)	废物代码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22.5	20	—
2	边角料	机械加工	一般固废	300	240	—
3	废切削液	机械加工	一般固废	0.1	0.1	HW19 900-041-49
4	废液压油	机械加工	危险废物	10	6.9	HW08 900-006-09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表 4-3。

表 4-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环评利用处置方式	实际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单位资质情况
1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委托湖州南太湖新区公用事业管理中心清运	—

2	危险废物	收集后出售	委托安吉静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	危险废物库	环评部门清拆	委托绍兴瑞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浙危废经第 027 号
4	废乳化液	经第三方处置	委托湖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301000001 浙危废经第 027 号

本项目目前在厂区 1 栋厂房内南侧建有固废暂存库和一般固废暂存库，暂存库外张贴危废仓库标识，并由专人负责管理，目前固废暂存库已做到防风、防雨。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现阶段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本项目总投资的 0.24%。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4。

表 4-4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投资去向
废气治理	0	0
废水治理	10	生活污水收集及桶外理设施
噪声治理	10	减振垫、隔声玻璃
固废治理	4	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固废暂存场所
绿化及生态	0	0
其他	0	0
合计	24	0

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汽车天窗导轨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本项目环保设施的环评、环评批复和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 4-5 环评要求、批复要求和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类型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水	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厕所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纳管，经管网最终送凤凰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凤凰污水处理厂。
噪声	(1)加强生产场所的密闭性，以增强对生产噪声产生隔声的阻隔作用； (2)合理布置设备布局； (3)空压机设置隔声棚，冲压机、冲床等设备采取减振措施； (4)定期检查设备，加强机械设备的维护与保养，并注意对生产设备的主要零部件进行加油润滑，确保其正常运行。	已落实，已使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布局。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边角料、废渣等，含油废抹布和废乳化液，其中边角料外售当地废旧物资回收公司；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乳化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的声电安全处置。	已落实，废边角料委托杭州金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杭州南大湖新区公用事业管理中心清运；含油废抹布委托杭州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乳化液委托杭州先世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环评结论：

湖州宏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位于湖州市南浔路188号，租赁湖州华瑞理齿器械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设，面积约9000m²，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主要生产加工汽车零部件，产能约100万套/年。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保审批原则，符合“三线一单”要求。项目生产工艺简单，生产过程中污染物发生量较小，经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在该址的建设实施从环保角度来说是可以的。

环评建议：

(1) 环评所需工程基础资料由企业提供。

(2) 今后一旦建设规模、产品方案、生产工艺、原料材料出现重大变动或者选址更改，建设单位应及时自行报批，必要时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

湖州宏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19年1月30日提交备案申请，年产100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环境影响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示情况说明等材料已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备案意见或承诺备案的要求，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向社会公开。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你单位须完成排污权交易，依法申报或变更排污许可证，并持证排污。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执行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

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其中 $\text{NH}_3\text{-N}$ 、TP 纳管标准执行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具体标准详见表 6-1、6-2。

表 6-1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项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三级标准值	6~9	500 mg/L	300 mg/L	400 mg/L

表 6-2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L
氨氮	35 mg/L
总磷	8 mg/L

6.2 噪声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详见表 6-3。

表 6-3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外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3 类		65 dB(A)

6.3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贮存及处理管理标准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2013 年修订）》（GB18597-2001）。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防治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证明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监测主要内容详见表 7-1。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在现场监测期间，对废水入网口的水样采取平行样的方式运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见表 8-1。

表 8-1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表

分析项目	水样样			
	HJ-190441-124	HJ-190441-124 (平行)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pH 值	7.02	7.02	0 个单位	≤0.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80	84	2.44	≤15
氨氮	22.2	22.0	0.45	≤10
总磷	1.76	1.78	0.56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	20.2	0	≤20
分析项目	气样样			
	HJ-190441-128	HJ-190441-128 (平行)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pH 值	6.92	6.93	0.01 个单位	≤0.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123	122	0.41	≤15
氨氮	20.6	21.4	1.90	≤10
总磷	1.72	1.66	1.78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6.2	26.2	0	≤20

2. 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3.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4.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

5. 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验；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校验)，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6. 差压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尘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始

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见表 8-2。

表 8-2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测前	测后	差值	是否符合要求
2019.10.28	94.0dB (A)	94.0dB (A)	0dB (A)	符合
2019.10.29	94.0dB (A)	94.0dB (A)	0dB (A)	符合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3，现场监测仪器情况见表 8-4。

表 8-3 检测方法、依据及仪器设备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及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
水污染物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重铬酸钾)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表 8-4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分辨率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风向、风速	风速：1~30m/s	风速：0.1m/s
			风向：0-360° (16 个方位)	风向：≤10°
空盒气压表	DYM3	大气压力	-80~110kPa	0.1kPa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建设项联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情况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算

检测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产量	设计产量	生产负荷
2019.10.28	汽车变速器油	2500 桶/天	3333.33 桶/天	75.0%
2019.10.29	汽车变速器油	3000 桶/天	3333.33 桶/天	90.0%

注：设计产量按年产能按日产量折算全年工作日数。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生活污水排放口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pH 无量纲, mg/L)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pH 值	化学需氧量(mg/L)	氨氮(mg/L)	总磷(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悬浮物(mg/L)
2019.10.28	第一点	6.72	105	23.0	1.86	24.2	34
	第二点	6.82	120	20.8	1.66	27.2	31
	第三点	6.99	87	23.0	1.58	22.2	26
	第四点	7.02	80	22.2	1.76	20.2	38
	第五点	7.02	84	22.0	1.78	20.2	7
	第六点	6.9	≤500	≤35	≤8	≤300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19.10.29	第一点	6.67	116	21.1	1.55	25.2	36
	第二点	6.58	151	24.0	1.82	28.2	40
	第三点	6.89	154	20.5	1.54	27.2	32
	第四点	6.92	125	20.6	1.72	26.2	36
	第五点	6.93	122	21.4	1.66	26.2	7
	第六点	6.9	≤500	≤35	≤8	≤300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W 市环境监测站电话: 0510-83190441

9.2.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Leq
2019.10.28	06	厂界东	机械	46.9
	07	厂界南	交通	57.4
	08	厂界西	交通	59.3
	09	厂界北	机械	49.1
2019.11.29	06	厂界东	机械	48.6
	07	厂界南	交通	59.4
	08	厂界西	交通	60.3
	09	厂界北	机械	50.8

9.2.4 总量核算

I、废水

本项目全厂废水入网量为 2040 吨，并根据凤凰污水处理厂的废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即化学需氧量 $\leq 50\text{mg/L}$ ，氨氮 $\leq 5\text{mg/L}$ ，计算得出废水污染物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

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4。

表 9-4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本项目入环境排放量 (t/a)	0.102	0.0102
环评本项目核定排放总量 (t/a)	0.247	0.022

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0.1.1 废水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湖州益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活废水纳管处理

形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 表 1 的限值要求。

10.1.2 噪声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测流响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限值要求。

10.1.4 固废排放监测结论

本项目运营后，边角料委托东台精致处理而合金科技有限公司清运；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湖州南太湖新区公用事业管理中心清运；含油废抹布委托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乳化液委托杭州太德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贮存、一般固废贮存及处理管理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及处理管理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2013 年修订) (GB18597-2001) 相关要求。

10.2 综合结论

我公司年产 100 万台汽车空调压缩机项目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落实完毕，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各類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相应的标准，而且正常运行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基本符合“三同时”自主验收的要求。

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承诺备案受理书

编号：2019002

湖州宏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19年1月30日提交备案申请，年产100万套汽车天窗导轨项目环境影响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已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备案意见或承诺备案的要求，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向社会公开。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你公司须完成排污权交易，依法申领或变更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

行政主管部门

2019年1月31日

申 请

湖州经济开发区公用事业管理处:

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位于湖州市东坡路188号,项目租赁湖州华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筑面积约9000m²,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主要生产加工汽车天窗导轨,产能为100万套/年,生产过程主要包含冲压、折弯、机加工、热处理、铆接等工序。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凤凰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梅儿港,特向贵处申请办理有关手续。

申请单位: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盖章)



污水经隔油池
预处理后排入凤凰
污水处理厂

2018.11.1

房屋无偿使用证明

现将本单位位于湖州市东陵路 188 号 3 幢、4 幢约 9000 平方米厂房，自即日起无偿提供给湖州宏福汽车零件有限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为三年，自即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25 日，特此证明。

善星所有人



食堂承包协议

甲方：湖州太湖新城学校

乙方：湖州太湖新城学校食堂

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一、承包范围及经营期限

乙方承包甲方食堂，负责甲方食堂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标准，确保食品卫生安全。

二、承包期限

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

期满后，双方可续签协议。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三、承包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承包费用

承包费：每月 10000 元，按月支付。

押金：10000 元，合同签订时支付。

水电费：每月 1000 元，按月支付。

乙方应在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支付承包费用。

乙方应在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支付水电费。

乙方应在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支付押金。

乙方应在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支付水电费。

乙方应在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支付押金。

而吾輩之此舉也。固則無非欲使吾人各盡其力。而後已。而猶且

7. 2. 2. 0 國際環境保護標準與我國標準之關係

三、 $\lim_{n \rightarrow \infty} \frac{1}{n} \ln n = 0$ 证明

[illegible]

2. 日期：四月八日 = 30 日（星期五）西曆 1944 年。西曆 1944 年四月八日，星期日 30 日（星期五）。

(三) 乙公司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解 易知, 由圖 2 可知, 該圖的每個頂點均與 3 條邊相連, 且

III. 2201811R4R3:88.7 1112

[illegible]

Abstract

2. 緊急時、必要に応じて、関係機関等と連携し、迅速に対応すること。

而一些國際組織認為，國際糧食產品的貿易工作，並非在處理爭端，而是為在爭端發生前，尋求極大的利益和機會，從而可以防止爭端。

3. 咽喉部及颈部淋巴结炎 咽喉部及颈部淋巴结炎

品 目 表 示 法

1.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2.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3.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4.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5.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6.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7.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8.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9.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10. [The 10 Best Places to Visit in the World](#)

二、關於「臺灣問題」與「國際化」的爭議

[illegible][illegible]

三、甲、乙双方通晓本誌所載漢字者，如欲照用，由甲、乙兩方商議，照日刊本附目附錄。

[illegible][illegible]

11. *Chrysomelidae* (10 spp.)

[illegible]



姓名	张三
性别	男
年龄	25
职业	程序员
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	清华大学
工作经历	2018年7月-2020年6月 在某公司担任程序员，主要负责后端开发工作。
自我评价	性格开朗，为人诚恳，有较强的责任心和团队合作精神。热爱编程，对新技术有浓厚的兴趣。在工作中能吃苦耐劳，勇于接受挑战。



委外加工合同(时效处理)

合同编号:

甲方: 温州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 温州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经济开发区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周仕强

法定代表人: 周仕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签订时间: 2023年10月10日

签订地点: 温州市乐清经济开发区

鉴于甲方因生产需要,委托乙方加工生产汽车零部件,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为建立双方良好合作关系,明确加工的技术和条件,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本合同项下乙方应加工生产汽车零部件,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加工特定规格产品或完成指定的生产任务,本合同所称“零件”,指乙方加工生产的汽车零部件,包括毛坯件、半成品、成品、零件等。

二、加工范围

1. 加工范围: 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2. 加工要求

2.1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2.2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2.3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2.4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2.5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3. 质量保证

3.1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3.2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3.3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3.4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3.5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三、验收

3.6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如乙方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数量不符或材料不良,应立即通知甲方,并由甲方确认是否需要更换材料。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图纸,按照甲方提供的加工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加工任务。



8.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乙方在甲方产品或服务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予以解决，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9. 乙方应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乙方在甲方产品或服务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予以解决，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0. 乙方应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乙方在甲方产品或服务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予以解决，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乙方在甲方产品或服务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予以解决，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乙方在甲方产品或服务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予以解决，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乙方在甲方产品或服务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予以解决，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附件一：乙方应保证：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章）：昆明利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昆明利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昆明市高新区昆明软件园A座1001室	单位地址：昆明市高新区昆明软件园A座1001室
委托代表人：任伟	委托代表人：任伟
日期：2019年10月10日	日期：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10月10日

2019年10月10日

环境卫生有偿服务协议

湖州南太湖新区公用事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湖州南太湖新区综合行政执法队（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湖州大德政发〔2016〕51号《湖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州城区环境卫生管理的意见》和湖州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湖发改商办〔2016〕320号《湖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环卫有偿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的有关规定，就环卫有偿服务协议如下：

一、服务内容

- 生活垃圾的清运、中转、处理。
- 垃圾收集转运服务。乙方产生的垃圾，生活垃圾倒入指定的垃圾箱，由甲方负责清运、中转、处理，同时确保服务质量。
- 垃圾转运服务。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将收集的垃圾运到甲方指定的垃圾转运站（包括年清运的道路垃圾），由甲方指定。

四、按照本协议，乙方根据甲方交纳服务费，每月____元，全年合计____元。

五、乙方账户：工行湖州开发区支行：12062200000000000000

六、本协议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七、付款方式：乙方于____年____月份一次性向甲方交纳服务费。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其他事宜：双方协商，按本协议执行。乙方应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乙方应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甲方（公章）：____ 代表人：____ 联系电话：____

乙方（公章）：____ 代表人：____ 联系电话：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

2016年 月 日

通用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07J06-2019070501

甲方: 东台雅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湖州宏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东台经济开发区七楼二号

住所地: 浙江省湖州市东苕街 188 号 3 幢 102 室

法定代表人: 俞信宏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0516-88395119

联系方式:

签订日期: 2019 年 9 月 9 日 签订地点: 东台市开发区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 自愿就甲方同乙方订购下述产品达成一致意见, 经签订本合同时, 以兹共同遵守。

一、采购标的

(一) 本合同所订购的甲方指定采购标的名称和价格在“附件 1-产品清单”中记载, “采购标的”在本合同所订买卖合同中载明, 即指所采购的产品。

(二) 乙方同意依本合同的约定, 就上述品名、规格、价格之产品向甲方供货, 且所采购的采购标的将被用于甲方生产或销售。

(三) 以甲方特定需要为目的, 或由乙方参与设计的项目, 乙方明确保证其提交的设计或产品完全适合并能充分满足甲方提出的 乙方接受的技术要求、参数和特定的使用目的, 至于特定要求始末是进见附件《如有》。

(四) 采购标的的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按本合同附件 2-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书。

二、订单

(一) 订单的发出

甲方以包括传真或电邮等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订单, 乙方应及时在订单上盖章或签字确认并回传, 采购订单经由双方签字确认最迟不得迟于产品的品名、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日期等条款前产生法律效力, 若存在甲方发出订单后乙方 48 小时内未《已收到》, 则视为乙方接受该订单。

在紧急的情况下, 乙方应就甲方的订单迅速通过电话以及电邮或传真方式通知联系人, 并于事后三个工作日内补齐书面文件。

(二) 订单的格式及内容

除使用甲方发出, 但必须包含品名、规格、数量、交货日期等条款, 而在订单中载明的内容, 以本合同为准, 订单格式见本合同“附件 3-订单”。

(三) 订单的变更

对任一给定的订单所记载的内容, 一般不得变更, 但是, 在合同量表中之一的情况, 甲方可以变更。

1. 除非甲方加重乙方交付成本, 否则, 加重非标的成本乙方不得拒绝并须经甲方清楚。

2. 乙方变更已订买卖合同必须通知甲方同意。

日单的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 详见本合同附件 4-核算计划变更通知单。

(四) 订单的撤回或撤销

1. 订单发出时间 48 小时之内, 且尚未开始生产或交付之前, 订单可以撤回, 撤回需支付违约金。

2. 订单发出 48 小时之内, 乙方开始生产或交付而其接受订单, 则订单在双方签订订单时

以被撤销；

- a. 乙方尚未就该次订单制定供货计划，或虽然制定了计划但还没有被实际操作；
- b. 其它双方都接受的情形。

三、产品验收及交付

（一）交货及包装要求

乙方交货地点：为甲方在订单中或甲方联络人向乙方明确指明的送达处所，如无说明，则为甲方住所或仓库；乙方保证产品包装及其内部产品的完好无损，满足库存的防腐防锈等安全储存及运输要求，或遵循甲方指示的其他包装要求。

（二）验收标准

乙方交付产品时，应当接受甲方就产品状况的外观检验，检验内容包括产品名称、规格、包装数量、外观完好等项目。该等外观检验结果不能替代甲方的正式验收。

乙方应随货或提前将有关的出货检验报告、品质保证书或品质证明提供甲方备查。

甲方按上面所述各方同意的重量、技术规格、订货及包装要求等履行收货并做收货检验。

产品的验收标准以附件2-质量标准书或技术标准书的规定为准。

（三）品质不合格的处置方法

1. 批量全部退货——指本次送货产品全部退回供应商。

若经确认来购标的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或将已收入的本批次产品退回。乙方在收到甲方出具的退货通知后，在指定时间内需将产品自甲方处退回，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并从货款中扣除此笔款项（每逾期一日，乙方应依照该批产品总价值的1%向甲方支付仓库占用费，逾期超过30日的，视为乙方放弃产品，甲方有权按废旧物资处理）。否则甲方自行处理并从货款中扣除此笔款项。因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

2. 让步接受（特采）——指因甲方生产急需，且产品质量经确认不影响最终产品性能、安装和安全性，甲方可决定临时采用本批次送货的部分或全部产品。特采使用并不表示甲方认可乙方的产品合格。对于特采使用的产品，甲方可在货款中扣除1%后予以支付。因甲方对特采使用产品进行挑选修整、加工而发生的甲方人工等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因特采使用而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由于乙方的产品特点，甲方在入库验收时无法检查出缺陷，但在甲方生产过程中缺陷被发现，则乙方须承担全部损失。若甲方已使用在其他零件上并造成该零件丧失原正常功能的，甲方可以按该零件的成本价纳入损失来索赔；当产品已被甲方交付给供应对象或整车厂后，被发现因该材料质量缺陷导致整车厂索赔，乙方应承担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四）甲方在查验无误后以签署送货单，表明同意接收。送货单一式[3]份，[1]份由甲方留存，另[2]份递交乙方送货人员或者持物运输者。当交付时间临近，交付的产品规格、数量、产品完好状况与约定不符之时，甲方可拒绝接收。前款由甲方签署的送货单，作为乙方履行或部分履行订单的初步证明。若事后甲方在进一步查验或于生产现场发现交付之产品不符合约定，仍然可以采取索赔或主张差异补足等措施。

（五）在进入甲方仓库入口处的界线之前，交付物的灭失、毁损风险由乙方承担；交付应由乙方人员负责卸载，若乙方有特殊需求时，甲方可给予协助。

（六）所有产品发运应严格符合甲方发出的供货或交货计划或订单中明确的要求。乙方必须在发运完毕后24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向甲方通知货物名称、数量、重量、起运日期、预计到达时间、物流简信息。乙方或受乙方委托的运输者必须遵从甲方对于其厂区的管理规定，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指示，乙方在委托运输时应当将前款约定向受托者说明，因运输者未遵从甲方人员的管理而导致的甲方或第三方损害，乙方亦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四、货款及货款支付方式

（一）每一行单下的货款在产品验收合格并入库后，经双方确认的单价金额与交货数量的乘积扣除除必要费用后确定；

（二）本协议项下，乙方于每月【四】号前将甲方发出上月各购汇单，甲方收到后应当及时审核确认，如有异议应当通知乙方并具发函，期限30天，将上述货款款项支付至乙方以下账户：

乙方人民币银行账户： 8111272687900113
户名： 湖州宏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开户行：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五、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将应付款项及时足额支付，构成违约行为，逾期交付的款项应承担违约责任。逾期交付，交付错误，交付不符约定，交付质量不合格等情形。

（二）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构成违约。

1、除赔偿甲方实际损失外，逾期十日以内，交付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延迟交付金额万分之【一】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延迟交付金额的【五】千分之二，且甲方可以拒绝接收逾期交付的货物并解除合同，且甲方保留向乙方进一步追索的权利。

2、因乙方原因而导致甲方逾期向其客户，经甲方交接，甲方因此而承担的违约责任，乙方就应承担其违约责任，视为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甲方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自行承担利息损失及违约金相应金额，从违约情形出现或损失发生时乙方认可，甲方有权暂停交付全部到期货款。

（三）由于乙方违约行为而被甲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无须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因乙方违约造成全部损失外，协议约定的支付违约金，甲方的违约责任是具体违约金金额的，违约金金额并参照各购汇订单总金额比例计算。

六、争议解决与管辖

本合同是双方自愿签订合同，合同具有法律效力，且附带的合同正又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均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如发生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协商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七、其他约定

（一）本合同由双方代表人签字，乙方代表人姓名： 姓名 职务： 职务
电话： 电话 邮箱： 邮箱 上述代表人的签字、盖章和书面通知甲方。

（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年 月 日，如双方有续订合同，应另行签订新合同。

（三）本合同由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附件1：产品清单
附件2：购销合同书（或技术协议书）
附件3：订单
附件4：物料清单（或采购清单）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章)	单位名称 (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邮箱:	邮箱:
电 话:	电 话:

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发行时间：2019年12月24日

合同编号：YJZJHX-19X-002A2



甲方：湖州至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乾山路119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1MA2B6MD2Y
联系人：林永可
联系电话：15058313750
电子邮箱：yongkang_sun@163.com

乙方：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鉴湖工业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7778014437
联系人：翁佳伟
联系电话：18857353030
电子邮箱：y.jiaddong@163.com.c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废）废乳化液0.2吨，废油漆1吨，废漆及废油，不得随意排放，并应委托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一家具有处理工业废物（废）资质的合法企业，甲方现委托乙方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废）。甲乙雙方按照上述工业废物（废）处理处置单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合同义务

1. 甲方应将本合同约定生产经营活动所形成的工业废物（废）交由包装处理方可处理，不得自行随意排放或委托无资质单位处理。乙方负责将甲方工业废物（废）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地点、数量、种类、规格、包装方式等，由乙方负责收集、运输、处理。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工业废物（废）后，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地点、数量、种类、规格、包装方式等，由乙方负责收集、运输、处理。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工业废物（废）后，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地点、数量、种类、规格、包装方式等，由乙方负责收集、运输、处理。

合同编号：YJZJHX-19X-002A2





2、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类存储，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工业废物（液）应按照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的装载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作业。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附件的品种（特别是含有易燃易爆物、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属的工业废物（液））；

2）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3）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4）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如实告知乙方的危险化学品成分；

5）违反工业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及适用技术条件的其他异常情况。

如出现以上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5、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时间、准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费用。

二、乙方合同义务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液）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液）。乙方在接到甲方收运通知后，若无法接受甲方预约按计划处理工业废物（液）的，应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选择其他替代方法处理工业废物（液）。乙方某次或某一段时间无法为甲方提供处理处置服务的，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3、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当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结束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三、工业废物（液）的计量

工业废物（液）的计量应按下列方式【1】进行：



注：在里万山区内或者附近过路稽查，由伊索恩县和里万山区警察受命并带同相关官员。

● 州長選舉與金州聯盟

第 3 章 数据库系统 第 4 章 数据库系统 第 5 章 数据库系统 第 6 章 数据库系统

四、主要成绩、(元) 神委、数量以及收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4. 甲、乙双方签署待处理工业废物《协议》，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的识别指南》的各项内容。识别单作为合同双方签订《工业废物（废）物协议》附件，数量以及收讫的凭证。

2. 若发生意外损害事故, 甲方将特快处理工业废物(液)交由乙方接收处理, 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甲方将特快处理工业废物(液)交由乙方接收之后, 需立即乙方进行申报, 申报时注明并符合国家标准要求及国家新标准的限制。

五、世用每首歌价格呈跌

1. 研究背景

根据本指南前篇《仁仁版药物LVDII 处理处置规范》中规定的方式进行。

● 無錫市

【Y】为收款单位名称。【绍兴华鑫开煤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多方联动 全面推广之：【工作绍兴地刺踏之行】

と、検査銀行に照会。【324101421000000000】

原告将三被告所付上述款项交给被告,被告向原告可证明原告履行了合同而付款义务,被告认为被告并非履行付款义务,被告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Figure 1

被告周仲祥、《工业产权》报和《速报》刊登的《甲乙丙的收购》非应据由益昌情变而受第。在查前有效期间，被告周仲祥发生毁灭证据，为原告要求引致赔偿标准进行调解，甲方不得拒绝。原告周仲祥各以其周仲祥在周仲祥后周仲祥亦准。

秀、市博瑞力

在沿海地区, 因为盐碱地多, 所以盐碱地改良是首要任务, 而

ALLAN H. HUBBARD, JR.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能避免非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三方面）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并提供有关证明，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主张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本合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2. 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一致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八、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在工业废物（液）处理过程中所知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有义务进行保密；非因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监管部门另有要求或履行本合同项需要，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如有违反，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九、廉洁条款

合同任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对方的有关工作人员或其亲属赠送钱财、物品或输送利益。如有违反，一经发现，守约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且违约方须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的，违约方应予补足。

十、违约责任

1. 合同任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经守约方提出纠正后在 10 日内仍未予以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全赔。是赔、及时、有效的赔偿。

2. 合同任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3. 甲方所交付的工业废物（液）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不包括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的情况）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不负担任何责任及费用，乙方同意接收的，用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业废物（液）重



需提出报价单交予甲方。经双方商议并签署书面协议后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协商不成，乙方不负责处理，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及费用。

4、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入偷税漏税属于第一款至四款的污染环境罪(工业固废)要件，由此造成乙方怠输、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出现困难、发生事故或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工业废物(液)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追究甲方和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5、甲方逾期支付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5%支付滞纳金给乙方，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逾期达15天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并有权甲方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赔偿给乙方的实际损失，乙方已按照合同约定处理完成工业废物(液)对应的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甲方应本着合同约定及时对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不得因嗣后双方合作事项变化或其他任何理由拒绝支付，或者以此抵扣任何赔偿费、违约金等。

十一、合同其他事宜

11.1、本合同有效期从【2019】年【12】月【30】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11.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11.3、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包括纠纷当事人协商不成提起诉讼)，相关文件及证据材料均送交该地址和电话后按程序办理。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浙江省湖州南太湖新区太湖路1188号】收件人为【孙某某】，联系电话为【15088313755】。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太平门81号仁德大厦802室】，收件人为【吴某某】，联系电话为【025-52888419】。

双方约定：一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





附件一:

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报价单

第 (19ZJHZJHX00229) 号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物(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方案,现乙方报价如下:

序号	名称	废物编号	规格	年预计量	单位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单价	单位	付款方
1	废乳化液	HW09(900-006-09)	无	4.9	吨	桶装	焚烧	5000	元/吨	甲方
2	废抹布、手套	HW49(900-041-49)	无	0.1	吨	袋装	焚烧	8000	元/吨	甲方

1. 付款方式

1. 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开具收取服务费;人民币 壹万元整 (¥ 10000 元/年);甲方需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将全部款项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给乙方,乙方收到全部款项后向甲方开具发票。双方确认前述服务费系根据合同签订时的情况及年预计量确定,但若实际处理量低于年预计量的,服务费用仍保持不变,且收费方式不改变本合同预约式的性质。

2.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为甲方处理工业废物(液)不超过上述表格所列预计量(超出表格所列工业废物(液)种类的,如乙方另行接受甲方处理请求的,乙方另行报价收费,甲、乙双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实际处理量超出预计量的工业废物(液)乙方按表格所列单价另行收费,甲方应在乙方就实际处理量超出部分工业废物(液)当次处理完毕之日起7日内向乙方支付超出部分的处置费用,以上价格为含税价,乙方应依法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3. 本合同的工业服务费包含但不限于合同中各项工业废物(液)取样检测分析、工业废物(液)分类标签标示服务咨询、工业废物(液)处置方案提供等工业服务费。

2. 运输条款

合同期内,甲方需提前7天通知乙方做废物堆场准备,经乙方确认接收师傅后,按双方确认时间安排进场。甲方需自行委派有危运资质的车辆将合同约定的工业废物合法转移至乙方厂区,装卸废物及运输过程中发生的风险及事故均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无关。

3. 甲方应将各类待处理工业废物(液)分开存放,如有桶装废液请贴上标签做好标识,并按照《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约定做好分类及标志等。

4. 本报价单包含甲、乙双方商业秘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切勿对外提供或披露。

5. 本报价单为甲、乙双方于2019年12月25日签署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合同编号:19ZJHZJHX00229)的附件,本报价单与《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报价单约定为准,本报价单未涉及事宜,遵照双方签署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执行。

湖州宏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9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三:

工业废物(液)清单

根据甲方需求,经协商,双方确定本合同项下甲方拟交由乙方处理处置的工业废物(液)种类及预计量如下:

序号	工业废物(液)名称	工业废物(液)编号	年预计量(吨/年)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1	废乳化液	HW09(900-006-09)	0.5吨	桶装	焚烧
2	废抹布、手套	HW09(900-041-49)	0.1吨	袋装	焚烧

为免歧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系预约式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年预计量为本合同签署时甲、乙双方根据签署时的情况暂预计的处理量,不构成对双方实际处理量的强制要求。实际处理量以乙方接受甲方预约并为甲方处理完成数量为准。但若甲方在本合同签署后出现实际处理量远低于预计处理量的情况,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有权将原供给甲方的工业废物(液)处理指标进行适当调整。

湖州宏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处置服务协议书

合同编号: SHZWXQ02(XM)021793

本协议于(2020)年(10)月(10)日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 杭州安福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 1189 号

联系人: 徐永华

电话: 18088313750

乙方:

乙方: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余杭区仁和街道仁北路 101 号 3 号 1 层 联系人: 阮军斌

电话: 0571-88773877

传真: 0571-88520683

鉴于:

“1” 乙方为一家专业危险废物处置公司, 具备提供危险废物处置服务的能力。

“2” 甲方在生产经营中产生 废乳化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相关规定, 甲方愿意委托乙方代为处置上述废物, 双方就此委托服务达成如下 协议, 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协议条款:

一、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 甲方应负责按法规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有关危险废物转移的申报和危险废物的申报、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相关资料的申报, 经批准后进行危险废物转移运输和处置。

2. 甲方负责在乙方厂内由甲方产生的上述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暂存, 并在厂内按照国家标准贮存; 在废物贮存容器表面时贴挂贴符合国家标准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签, 标签上应注明废物名称、危险特性及所规定的废物名称。

3. 到月结单前 (或者处置前), 甲方须提供废物的样品给乙方, 以便乙方对废物的性质、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 并且确认是否有能力处置, 若甲方产生新的废物或废物状态发生级别变化, 或因为某种原因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质发生重大变化, 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 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 签订补充协议。如果甲方未及时告知乙方:

(a) 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b) 倘因此导致该废物在收集、运输、贮存、处置等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或事

或委托处置并赔偿。甲方赔偿范围内产生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2.2 如果甲方提供废物样品经乙方检测后,乙方在收集、运输、处置等全过程甲方应负责:

该废物处置费或事故处理费用,乙方应承担自甲方生产废物至乙方处置费用。

如乙方提供样品乙方应承担费用。

3. 甲方委托乙方至其处理废物运输的,乙方应在本协议范围内,乙方应遵守乙方

乙方根据乙方情况合理安排运输计划。

5. 甲方应负责废物处理之必要设施及费用及处理。

6. 现场装卸费由乙方负责。

三、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1. 乙方负责废物接收及处理与甲方合作,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2.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3.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4.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除前

5. 乙方提供装车人员。

三、废物的种类、服务价格与结算方式

1.

废物名称	包装代码	产生与数量(吨/天)	单价(元/吨)	备注
废乳化液	900-006-001	10	2000	甲方支付乙方

注: 废乳化液 2000 吨/天 200KG/天

2. 其他服务费用

(a)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b)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c)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3. 结算: 甲方应遵守乙方规定,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4. 支付: 甲方应遵守乙方规定,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5. 银行信息: 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乙方应遵守乙方规定。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社区

訂戶啟事：余請余村前出根據仁民總文社

賬號：201000009009536 信州代碼：913301107091073628

電話：0571-88873908

四、幾方約定而轉讓事項

1. 如幾方約定而轉讓事項，應得土地所有權部門的批准：應由土地所有權
2. 應由土地所有權部門 2001 年批准或者其後批准事項
3. 全項執行事項 如因法令變更，許可所變更，主體機件變更，或其他不可預測等原因，導致乙等無法收買或處置其委託處置物，乙方可將該委託處置物向其處置處置，且不得因該處置而向甲等提出任何賠償。甲乙雙方在委託委託處置物以後，三個月內甲乙雙方應將該委託處置物交與乙等，乙等應將該委託處置物交與乙等，若不能做出證明，乙方有責任證明該委託處置物，並應將該委託處置物交與乙等，並應將該委託處置物交與乙等。
4. 如果甲乙雙方委託委託處置物，乙方有責任證明該委託處置物，並應將該委託處置物交與乙等，並應將該委託處置物交與乙等。
5. 本協議自 2019 年 12 月 18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許可至本協議終止前 15 天內，乙方提出合同續簽。
6. 本協議一式四份，甲乙雙方各一份。本協議終止前，應由甲乙雙方簽字。

甲方：湖州宏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代表：

電話：

年 月 日

乙方：杭州大地海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

電話：88770877

2019 年 12 月 18 日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FZXXHCHJ-F90441

项目名称: 湖州宏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湖州宏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湖州宏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湖州新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七日



本公司声明

- 一、本假若及本公司网站登载的所有新闻稿件均无效。
- 二、本假若及本公司网站登载的所有稿件均无效。
- 三、本假若及本公司网站登载的所有稿件均无效。
- 四、本假若及本公司网站登载的所有稿件均无效。
- 五、本假若及本公司网站登载的所有稿件均无效。
- 六、本假若及本公司网站登载的所有稿件均无效。
- 七、本假若及本公司网站登载的所有稿件均无效。

特此声明：本假若及本公司网站登载的所有稿件均无效。

联系电话：3430000

电子邮箱：13738243863@163.com

传真：0572-3630880

湖州新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XJYHJY1004311

委托方 湖州宏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采样/检测时间 2019年10月28日 11月03日

采样地点 湖州宏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采样位置 6号喷漆房

采样标准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规范》 HJ4.5-2000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91-200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GB13458-20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1 检测方法、依据及仪器设备

污染物类别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按照《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分光光度法 HJ956-2018	气相色谱仪
水类废水	总氮	按照《水质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分光光度法》 HJ956-2018	分光光度计
	总磷	按照《水质总磷的测定 钼锑钼蓝分光光度法》 GB11861-1989	分光光度计
	氨氮	按照《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11861-1989	分光光度计
	总铜	按照《水质总铜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11904-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测定 声学测量方法》 GB12348-2008	噪声计
	厂界环境噪声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测定 声学测量方法》 GB12348-2008	噪声计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XJ111W1000241

表 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 浓度限值		排放标准
	排放源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其他排污单位	10	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表 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l	排放标准
化学需氧量	100	GB 8978-1996 表 4 二级标准
生化需氧量	50	
氨氮	10	

表 4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L	排放标准
氨氮	10	GB 13458-2013 表 1 间接排放限值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非受检方：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 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等效声级Leq(A)	排放标准
1类	昼间	厂界外1米处 昼间≤65dB(A)
	夜间	厂界外1米处 夜间≤55dB(A)

表 6 环境监测点位说明（具体布点图详见附件1）

测点编号	监测名称
01	厂界外1米处
02	厂界外1米处
03	厂界外1米处
04	厂界外1米处
05	厂界外1米处
06	厂界外1米处
07	厂界外1米处
08	厂界外1米处
09	厂界外1米处

表 7 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气温℃	相对湿度%	天气情况
2024.06.28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9.4~32.1	60.3	晴
2024.06.29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9.4~32.1	60.8	晴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XJ101002190401

表 A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检测时间(2019.10.30)
厂界上风向	2019.10.30	H11-1900111-001	颗粒物	0.011	09:00
		H11-1900111-002		0.012	
		H11-1900111-003		0.011	
		H11-1900111-004		0.010	
		H11-1900111-005	氨	0.009	
		H11-1900111-006		0.007	
		H11-1900111-007		0.008	
		H11-1900111-008		0.007	
		H11-1900111-009	硫化氢	0.011	
		H11-1900111-010		0.008	
		H11-1900111-011		0.007	
		H11-1900111-012		0.005	
厂界下风向	2019.10.30	H12-1900112-001	颗粒物	0.012	10:00
		H12-1900112-002		0.010	
		H12-1900112-003		0.011	
		H12-1900112-004		0.010	
		H12-1900112-005	氨	0.008	
		H12-1900112-006		0.007	
		H12-1900112-007		0.008	
		H12-1900112-008		0.007	
		H12-1900112-009	硫化氢	0.010	
		H12-1900112-010		0.007	
		H12-1900112-011		0.008	
		H12-1900112-012		0.005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Z-XHJH-190341

表 9 生活污水纳管口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样品 性状	pH 值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氮 (mg/L)
2019.10.28	H1-190411-021	废水 澄清	6.77	34	105	24.2	2.63	16.0
	H1-190411-026	废水 澄清	8.32	10	106	27.4	6.04	16.3
	H1-190411-038	废水 澄清	6.29	15	87	13.3	2.31	24.7
	H1-190411-028	废水 浑浊	7.62	18	80	10.2	2.37	24.8
	H1-190411-028	废水 澄清	7.02		44	11.2	2.01	14.6
2019.10.29	H1-190411-020	废水 澄清	11.62	107	1160	15.1	21.8	11.1
	H1-190411-030	废水 澄清	10.38	113	111	18.2	14.6	28.8
	H1-190411-031	废水 澄清	11.80	11	104	22.1	2.1	16.8
	H1-190411-032	废水 澄清	11.91	106	121	16.2	20.9	17.6
	H1-190411-037	废水 澄清	14.01	8	111	20.2	21.8	16.8

表 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dB(A)
				日期	时段	L_{eq}
2019.10.28	001	厂界	机械	10.28	13:30	49.0
	002	厂界	交通	10.28	13:30	52.4
	003	厂界	交通	10.28	13:30	56.1
	004	厂界	机械	10.28	13:30	49.1
	005	厂界	交通	10.28	13:30	48.6
2019.10.29	001	厂界	交通	10.29	13:30	50.4
	002	厂界	交通	10.29	13:30	60.1
	003	厂界	机械	10.29	13:30	52.8

潮州新鴻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檢驗檢測報告

謝金鑑：中國文學的現代性

博學鴻儒金湖監出降：

1. 湖州易能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用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图(附噪声源分布图),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16297-1996)中表2的限值要求

2. 该公司生产“米制管”板管的 pH 值、总硬度、化学需氧量、氨氮浓度等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1 中二级标准,氨氮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GB 13583-2013)表 1 中的限值要求。

1. 该公司“碧山、碧山南、碧山西”最佳测点的土壤重金属含量均略高于《土壤环境质量标准(农用地土壤污染控制标准)》(GB 15618-2008)表1中的限值要求。

以下并無變

118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

授課人

$$\|u\|_{L^2(\mathbb{R}^n)}^2 = \sum_{k \in \mathbb{Z}} \|u_k\|_{L^2(\mathbb{R}^n)}^2$$


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汽车

天窗导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19 年 11 月 28 日，建设单位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根据《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汽车天窗导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定，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非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位于湖州市东波路 188 号，项目租赁湖州华瑞理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闲置厂房建设面积 9000m²，拟投资 10000 万元，购置成品机、压床专机、CNC 等设备用于生产加工汽车天窗导轨，投产后可实现年开 100 万套汽车天窗导轨的生产能力。该项目生产的产能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项目生产工艺与装备较为先进；资源能源利用率较高；生产过程实行清洁生产指标较低；废物回收利用率高。

2018 年 10 月 25 日湖州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项目竣工备案（备案号：2018-330500-364B-079401-0001），2018 年 11 月我公司委托浙江金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湖州宏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汽车天窗导轨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取得了湖州环境保护局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湖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受理书》，编号：2019002。该项目于 2019 年 1 月开工，并于 2019 年 10 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由于设备调试和面漆涂装原因，喷漆废气经活性炭处理工艺委托外进行处理。在调试期间主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条件。

2019 年 10 月，企业委托湖州新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年产 100 万套汽车天窗导轨项目进行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2019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生产设备：本项目产能表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由于企业实际生产中因客户订单端的变更进行调整，设备数量与原环评表发生一定差别。

2、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环评要求经焚烧处理工序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焚烧处理工序委托进行处理。经本项目产生

天然气燃烧废气。本项目环评要求醇酸树脂合成废气收集后经相应净化器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实际本项目采购件冠州州华瑞理行器械有限公司，故本项目不产生有机废气。

3、生产工艺：本项目在产能未发生变化的前提下，企业对生产工艺进行了调整，整体上看环评一致。

实际建设过程中本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建设内容、与环评登记表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污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空压机、冲床、压床机、加工中心等车间设备机械噪声，具体治理措施见表3-1。

表 3-1 噪声来源及治理措施

序号	噪声源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1	空压机	生产区	间歇	密闭降噪、设备选型

(三) 固废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见表3-2。

表 3-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属性	实际年产生量(吨)	废物代码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20	/
2	废布屑	一般固废	240	/
3	含油废抹布	危险废物	0.1	HW49 900-041-49
4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6.9	HW09 900-006-09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表3-3。

表 3-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实际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单位经营许可证号码
1	生活垃圾	委托冠州华瑞理行器械有限公司环卫部门清运	/

序	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委托监测单位 (联系电话/公司网址)	Y
1	监测频率/时段	委托绍兴普鑫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监测	监测频率为 027/年
2	监测点位	委托杭州沃德环保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和绍兴普鑫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监测	3300000001 联系电话为 027/年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湖州新德塑料技术有限公司对建设项目进行了环境噪声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全厂生产工况正常，生产噪声均小于 75dB，符合竣工验收工况的要求。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和总氮需氧量的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同时，经稀释后符合《工业企业废水、废水排放间接排放标准》DB33/887-2013 表 1 的限值要求。

（二）噪声

企业实行昼间一班制生产，夜间不生产。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测点的噪声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限值要求。

（三）固废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安吉县新德塑料有限公司委托安吉县新德塑料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安吉县新德塑料有限公司处理；污泥委托湖州天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绍兴普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固体废物暂存中一般固废贮存及处理管理要求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及处理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2013 年修订) (GB18597-2001) 相关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噪声、废气排放均达标排放，因此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湖州新德塑料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塑料杯项目环评手续齐全，根据项目环境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项目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

附：附件中已提供的相关信息，请查收。

七、后续要求

1. 请贵单位于2024年12月15日前，将相关材料报送至：

2. 请贵单位于2024年12月15日前，将相关材料报送至：

八、接收人信息表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张某某	项目经理	13800138000	zhangm@163.com
李某某	技术负责人	13900139000	lixm@163.com
王某某	财务负责人	13700137000	wangm@163.com
赵某某	法务负责人	13600136000	zhaoxm@163.com

附件：附件中已提供的相关信息，请查收。

